

安全鑑定書切結書

(非供公眾)

貴府核發 () 府建字第 號建造執照建築物基礎工程係
按圖施工，鋼筋、預拌混凝土之品質、強度符合規定並檢附證
明文件以茲為證，結構安全無虞，特此切結。

此致

新竹縣政府

監造建築師：

(簽章)

營造廠：

(簽章)

專任工程人員：

中華民國

年

月

日